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235885749794

营业执照

(副本) (2-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阳市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肆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7日

住所 新县新集镇叶林鸿申花园一楼门面房

经营范围 市政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
(经营范围
中涉及前置许可的，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29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新县新集镇叶林鸿申花园一楼门面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1523588574979

法定代表人: 刘波

注册资本: 4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D341158315 有效期: 至2025年03月13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除桥梁工程3、5项)施工总承包贰级



发证机关:

2024年03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22874519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豫)JZ安许证字〔2017〕 140457



名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刘波

单位地址: 新县新集镇叶林鸿申花园一楼门面房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3 年 02 月 28 日至 2026 年 02 月 28 日

发证机关: 2023 年 02 月 28 日



6、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资料

财务报告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豫冉星审字[2024]第 R07-111 号



河南冉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豫24F6Y090PV



审 计 报 告

豫冉星审字[2024]第 R07-111 号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



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醒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

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冉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七月九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信阳市信义水泥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会计科目表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44,178.70	1,258,917.72	短期借款	68			
短期投资			应付票据	69			
应收票据			应付账款	70	4,565,644.64	5,517,029.90	
应收账款			预收账款	71			
应收股利			应付工资	72			
应收利息			应付福利费	73			
应收账款	8,437,388.86	9,793,001.36	应付股利	74			
其他应收款	6,086,000.00	5,036,000.00	应交税金	75	181,133.46		
预付账款			其他应付款	80			
应收补贴款			其他应付款	81			
存货			预提费用	82			
待摊费用			预计负债	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90			
流动资产合计	15,167,567.56	16,087,919.08	流动负债合计	100	4,746,778.10	5,517,029.9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101			
长期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102			
长期投资合计			长期应付款	103			
固定资产：			专项应付款	108			
固定资产原价	6,500.00	0.00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减：累计折旧	6,500.00	0.00	长期负债合计	110			
固定资产净值			递延税项：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递延税款贷项	111			
固定资产净额			负债总计	114	4,746,778.10	5,517,029.90	
在建工程			少数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清理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116			
无形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7	7,000,000.00	7,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资本公积	118			
其他长期资产			盈余公积	119	383,423.04	383,423.0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其中：法定公积金	120			
递延税项：			未分配利润	121	3,037,366.42	3,187,466.14	
递延税款借项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	10,420,789.46	10,570,889.18	
资产总计	15,167,567.56	16,087,91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	15,167,567.56	16,087,919.08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信阳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3,079,913.81	14,615,936.14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12,258,319.58	12,831,155.2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53,997.86	64,758.73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	767,596.37	1,720,022.12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		
减：营业费用	6		
管理费用	7	610,637.41	823,777.79
财务费用	8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	156,958.96	896,244.33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补贴收入	11		
营业外收入	12	-	-
减：营业外支出	13	-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4	156,958.96	896,244.33
减：所得税	15	6,859.24	4,224.47
少数股东权益	1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	150,099.72	892,019.8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8	3,037,366.42	2,145,346.56
其他转入	19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0	3,187,466.14	3,037,366.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		
提取法定公益金	22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3		
提取储备基金	24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25		
利润归还投资	26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7	3,187,466.14	3,037,366.42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2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9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1		
八、未分配利润	32	3,187,466.14	3,037,366.42

补充资料：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取得的收益	1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2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3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5、债务重组损失	5		
6、其他	6		



现金流量表

会502R

单位：元

编制单位：阳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12,501,493.55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		净利润	57	150,099.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99,681.16	固定资产折旧	59	-4,500.00
现金流入小计		10	13,001,374.71	无形资产摊销	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	12,300,515.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	402,500.00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	-409,880.18	预收账款增加（减：减少）	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12,383,135.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6	
现金流出小计		21	606,220.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财务费用	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		递延收益摊销（减：摊销）	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26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2	-305,612.50
现金流入小计		30	-4,5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3	770,251.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		其他	7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698,239.02
现金流出小计		36	-4,5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8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		债务转为资本	7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现金流入小计		4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1,258,917.72
现金流出小计		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644,178.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5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614,739.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614,739.0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计01表
单位：元

2023年度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	-	-	-	383,423.04	10,420,789.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	-	-	-	383,423.04	10,420,789.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 其他综合收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所有者权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	-	-	-	383,423.04	10,570,889.18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本附注金额除特别标明者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2月27日,位于:新县新集镇叶林鸿申花园一楼门面房。法定代表人:刘波,注册资本:4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23588574979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市政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许可的,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和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制,即以公历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到期)、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 坏账损失确认标准:

- A.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C. 有确凿的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按国家规定的审批核销权限分级批准后,作为坏账核销。

(2) 公司坏账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为余额百分比法,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 5%。

7. 存货及其跌价准备的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

(2) 存货的盘存制度:实行永续盘存制。

(3)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购入的存货,按买价加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仓储费等费用,运输途中的合理损耗、入库前的挑选整理费用和按规定应计入成本的税金以及其他费用作为实际成本。商品流通企业购入的商品,按照进价和按规定应计入商品成本的税金,作为实际成本,采购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包装费、仓储费等费用、运输途中的合理损耗,入库前的挑选整理费等,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摊销,根据不同种类和领用品金额大小,分别采用一次摊销的办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计量。

8. 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政策及其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标准为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生产经营主要设备;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且使用年限超过 2 年的其他物品。

(2)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购建的固定资产按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最低租赁付款额(租赁资产占公司总资产比例 $\leq 30\%$)计价。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如下顺序确定入账价值:捐赠方提供的凭据→活跃市场上的市价→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受赠的系旧固定资产,还应扣除估计的价值损耗。

以债务重组方式换入的固定资产,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确定入账价值。

非货币性交易中取得的固定资产，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确定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具体折旧年限及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直线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直线法
交通工具	4	5	23.75	直线法
其他设备	3-5	5	31.67-19.00	直线法

(4) 公司于年末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已确认的减值又得以恢复，在原计提范围内转回。

9.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在完工交付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工程借款利息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对于长期停建并且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项目或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的在建工程，在期末时根据其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收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其中开办费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待企业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当月的损益，公司委托其他单位发行股票的手续费或佣金减去发行股票期间冻结资金的利息收入后的相关费用，从发行股票的溢价中不够抵销的，或者无溢价的，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不超过两年的期限内平均摊销，计入管理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受益期不明确的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1.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属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2. 收入确认的方法

(1) 销售商品，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的收入按合同金额或双方接受的金额确定。

(2)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在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可靠估计（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情况下，按合同金额的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如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在期末对劳务收入分别以下三种情况确认和计量：

A. 如果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获得补偿，应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B.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

C.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B.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利息收入按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按合同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3. 研发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的研发费用核算方法：在“研发支出”科目，在“研发支出”科目下设“费用化支出”和“资本化支出”二级科目，按照研发费用项目和费用种类分别核算。

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15. 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 按 5%提取公益金。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1) 税种及税率

税 种	税 率
增值税	按税收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税收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教育费附加	按税收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税收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企业所得税	按税收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六、会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货币资金	644,178.70	1,258,917.72
合 计	644,178.70	1,258,917.72

2、应收账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8,437,388.86	9,793,001.36
合 计	8,437,388.86	9,793,001.36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6,086,000.00	5,036,000.00
合 计	6,086,000.00	5,036,000.00

4、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6,500,000.00	0.00
累计折旧	0.00	0.00
固定资产净值	0.00	-

5、应付账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4,565,644.64	5,517,029.90
合 计	4,565,644.64	5,517,029.90

6、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应交税费	181,133.46	
合 计	181,133.46	

7、实收资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实收资本	7,000,000.00	7,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	7,000,000.00

8、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盈余公积	383,423.04	383,423.04
合 计	383,423.04	383,423.04

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额
本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3,037,366.42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50,099.72
其他增加	150,099.72
本年减少数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其他	
本年年末余额	3,187,466.14

10、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收入	13,079,913.81	14,615,936.14
合 计	13,079,913.81	14,615,936.14

11、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成本	12,258,319.58	12,831,155.29
合 计	12,258,319.58	12,831,155.29

1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税金及附加	64,758.73	64,758.73
合 计	64,758.73	64,758.73

13、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管理费用	610,637.41	823,777.79
合 计	610,637.41	823,777.79

14、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所得税费用	6,859.24	4,224.47
合 计	6,859.24	4,224.47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 2023 年末，公司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外债务担保等承诺事项。

九、期后事项

本公司没有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十、会计报表之批准

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其他重要事项。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9FK5G3R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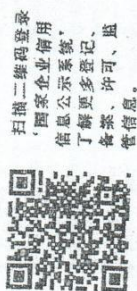
(副本) 1-2

河南中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13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孟农街南、铁东路东综合楼8楼803号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经营范围：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税务服务；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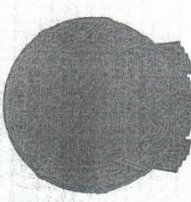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0年 11月 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证书

名 称： 南阳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 席 会 计 师： 杨永清

主 任 会 计 师： 王 明

经 营 场 所： 郑州市金水区孟农街南、铁东路东综合楼号 楼8层803号

组 织 形 式： 普通合伙

执 业 证 书 编 号： 41010200

批 准 执 业 文 号： 豫财会〔2020〕27号

批 准 执 业 日 期： 2020年12月24日



证书序号： 0010036

说 明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所专用章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2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丹彤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所专用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26日



姓名 任强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09-13
工作单位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052119860913401X



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 10 24



4

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精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9月1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丹碧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9月11日
/y /m /d



姓名: 姓名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8-06-19
Date of birth: 1988-06-19
工作单位: 河南精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河南精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1302198806195744
Identity card No.: 4113021988061957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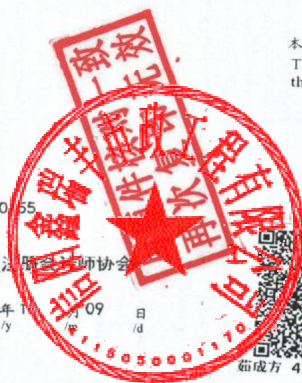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000180155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180155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09日
Date of Issuance: 2022 /y /m /d



防伪码 410000180155

年 /y 月 /m 日 /d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7月23日6c27675b0b6a4a2eb72498ca164f52a6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358857497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县税务局		
纳税人全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账号	1718022709200007393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341156240200009553	附加税	成、镇(增值税附征	2024-01-01	2024-01-31	466.82	2024-02-18	
341156240200009553	附加税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2024-01-31	280.09	2024-02-18	
341156240200009553	增值税	工程服务	2024-01-01	2024-01-31	18672.74	2024-02-18	
341156240200009553	附加税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2024-01-31	186.72	2024-02-18	
金额合计	壹万玖仟陆佰零陆元叁角柒分				¥ 19606.37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7月23日6893743c9cda4b26ad42b6907ab9f3dc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358857497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县税务局		
纳税人全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账号	1718022709200007393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341156240300013557	附加税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2-01	2024-02-29	2227.34	2024-03-11	
341156240300013557	附加税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	2024-02-29	1484.89	2024-03-11	
341156240300013557	增值税	工程服务	2024-02-01	2024-02-29	148489.36	2024-03-11	
341156240300013557	附加税	成、镇(增值税附征	2024-02-01	2024-02-29	3712.23	2024-03-11	
金额合计	壹拾伍万伍仟玖佰壹拾玖元叁角柒分				¥ 155913.82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7月23日

c3511d6f250e4093a859223b1eed0659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358857497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县税务局		
纳税人全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账号	1718022709200007393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341156240400037557	附加税	税、镇(增值税附征)	2024-03-01	2024-03-31	61.92	2024-04-11	
341156240400037557	增值税	工程服务	2024-03-01	2024-03-31	2477.06	2024-04-11	
341156240400073663	印花税	建设工程合同	2024-01-01	2024-03-31	322.98	2024-04-17	
34115624040008212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01-01	2024-03-31	4642.92	2024-04-17	
金额合计	柒仟伍佰零肆元捌角捌分				¥ 7504.88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社保证明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05月07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358857497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县支行		
				银行账号	1718022709200007393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05001006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5726.4	2024-05-07 17:01:59	
44115624050010061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2863.2	2024-05-07 17:01:59	
44115624050010061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697.92	2024-05-07 17:01:59	
44115624050010061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100.2	2024-05-07 17:01:59	
44115624050010061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42.96	2024-05-07 17:01:59	
44115624050010061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5-01	2024-05-31	214.74	2024-05-07 17:01:59	
44115624050010061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5-01	2024-05-31	232.6	2024-05-07 17:01:59	
合计金额	玖仟捌佰柒拾捌元零贰分				¥ 9878.02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06月03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358857497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县支行		
					银行账号	1718022709200007393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060025009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5153.76	2024-06-03 17:00:45		
44115624060025009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2576.88	2024-06-03 17:00:45		
44115624060025009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697.92	2024-06-03 17:00:45		
44115624060025009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75.15	2024-06-03 17:00:45		
44115624060025009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32.22	2024-06-03 17:00:45		
44115624060025009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214.74	2024-06-03 17:00:45		
44115624060025009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6-01	2024-06-30	209.34	2024-06-03 17:00:45		
合计金额	捌仟玖佰陆拾元零壹分				¥8960.01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4年07月0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52358857497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县支行		
					银行账号	1718022709200007393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5624070035009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5153.76	2024-07-01 11:15:26		
44115624070035009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2576.88	2024-07-01 11:15:26		
44115624070035009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697.92	2024-07-01 11:15:26		
4411562407003500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75.15	2024-07-01 11:15:26		
441156240700350094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32.22	2024-07-01 11:15:26		
44115624070035009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214.74	2024-07-01 11:15:26		
44115624070035009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7-01	2024-07-31	209.34	2024-07-01 11:15:26		
合计金额	捌仟玖佰陆拾元零壹分				¥8960.01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 诺 书

致：新县沙窝镇初级中学及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方组织的新县沙窝镇初级中学室外运动场地工程项目的投标活动，如我方获得中标资格，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 应 商 名 称：信阳市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张（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4年10月29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致：新县沙窝镇初级中学及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刘波系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承诺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被查出有不良记录，我方愿向采购人赔偿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同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供 应 商 名 称：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4年10月29日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李红林	9145120159****977J
林建勇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蒋丙海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韦贇宁	上海昱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5955905-3
周菱珍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安德正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69167076-6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914115235885749794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5235885749794

省份:

河南省

验证码:

4XQ5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5235885749794 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开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信阳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信用承诺 > 信用承诺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锦州市成信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宋玉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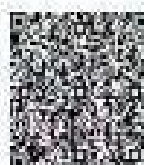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7-09-29

注册编号：豫241192046648

聘用企业：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2023年03月15日至2026年03月14日）



个人签名：

宋玉成

签名日期：

2024.10.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豫建安B（2023）1552388

姓 名：宋玉成

性 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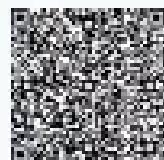
出 生 年 月：1977年09月29日

企 业 名 称：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1月28日

有 效 期：2023年11月28日至 2026年11月27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28日



附承诺书

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新县沙窝镇初级中学（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新县沙窝镇初级中学室外运动场地工程项目（工程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宋玉成（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 应 商：信阳鑫瑞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刘 强（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10 月 29 日

